**市规划资源局关于印发《天津市道路交通与**

**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核实(验收)**

**管理技术规范(试行)》的通知**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及天津 市“一制三化”审批制度改革精神，进一步提高交通与市政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规划核实(验收)管理标准化、精细化水平，逐步 建立完善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体系，高质量落实国土空间用途 管制要求，市规划资源局研究制定了《天津市道路交通与市政基 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核实(验收)管理技术规范(试行)》(以下简称《技术规范》),现予以印发。《技术规范》自印发之日 起施行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，请将相关意 见或建议寄送至市规划资源局交通与市政规划管理处(和平区曲 阜道84号)。

《建设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技术报告》(示例)作为参考，各 单位具体执行过程中，可结合实际工作在不违反《技术规范》相 关要求前提下进行优化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《天津市道路交通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核实(验收)管理技术规范(试行)》(本册)

2.《建设工程规划验收测量技术报告》(示例)

2024年1月3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）